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 31010768096539020221A3101011



项目编号: 202350070682

##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文件

沪普规划资源许方〔2023〕28号

## 关于审定乐创路(绿菲路-绿兰路)道路新 建工程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

上海桃浦智创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填报的20231124279538号《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申请表》及所附的有关文件、图纸、资料收悉。该项目前经我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 [2023] 10号文核发《建设项目规划 土地意见书》(编号:沪普书(2023) BA310107202300086),并经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普发改投 [2022] 106号文批准项目建设。经审核,现同意发给(编号:沪普方(2023) DA310107202301229)建设

工程设计方案决定,并将有关事项通如下:

- 一、建设项目名称:乐创路(绿菲路-绿兰路)道路新建工程。
- 二、建设项目位置: 普陀区桃浦镇, 东至绿兰路, 南至117、118地块, 西至绿菲路, 北至107、106地块。
  - 三、规划用地性质:道路广场用地。
  - 四、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3119.3平方米。
  - 五、建设工程性质:市政道路工程。
  - 六、建设规模:全长约210米,红线宽度14米。
  - 七、其他规划管理要求:
- 1、原则同意乐创路(绿菲路-绿兰路)道路新建工程设计方案。红线横断面为2.5米人行道+9米车行道+2.5米人行道=14米规划红线。
- 2、原则同意乐创路(绿菲路-绿兰路)道路新建工程管 线综合规划报告(方案),请于道路实施时按此报告实施管 线。
- 3、做好与竖向道路、既有管线等方案的设计、施工、 用地的衔接工作。
- 4、桃浦智创城区域道路建设应符合《桃浦智创城市政 道路品质提升标准化导则》。加快推进市政道路高质量配套 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城区。
- 5、请进一步征询环保、交通、交警、建委、绿容等部门意见,并严格按照主管部门核提的要求落实。
  - 6、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当做好永久性测量标

志保护工作;新建、改建、扩建、拆除建筑物,以及道路(公路、市政道路、街巷)挖掘、绿化翻新(修建步道)等各项工程活动应当尽量避开永久性测量标志。确实无法避开,必须拆迁或者使其失去使用效能的,应按照相关规定向规划资源部门申请办理永久性测量标志拆迁审批手续,所需迁建费用由申请拆迁的建设单位承担。

请根据经审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编制建设项目施工 图设计文件,并在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定后一年内,将施工 图设计文件的规划部分提交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建设工 程规划许可证。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证》,又未申请延期的,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需延续 本设计方案决定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本机关提出 申请。

